

04278

编号: 0000739

# 广东革命历史文件彙集

一九二七年

中 央 档 案 馆  
广 东 省 档 案 馆

# 广东革命历史文件彙集

(中共广东省委文件)

一九二七年

中 央 档 案 馆

广 东 省 档 案 馆

一 九 八 二 年 十 月

编 辑：岑国森、  
审 稿：陈万安、林忠佳  
校 对：江应树、吴秀娟  
柯少莲、林忠佳

编出时间：一九八二年十月

印刷时间：一九八三年九月

印刷单位：广东省供销学校印刷厂

印 数：二千份

## 編輯說明

一、为了满足党史、革命史和现代史研究工作的需要，我们汇编了这部文集，作馆存本，供内部使用。

二、本文集编入的是中央档案馆所保存的广东党组织在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历史文件资料，均按原件刊印。

三、编入本文集的文件，均保持原有的面貌和风格，仅对十分明显的别字、重字、掉字、倒置字作了若干订正：明显的错字、漏字，编者将正字改加于后，并加“〔〕”以示区别；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字，以“×”代替；原件上的缺损字，以“□”代替；看不清的人名、地名以“△”代之；个别需要说明的，另加注释。

四、凡由编者加拟或改过的标题、副题，均加“\*”号标明；但某些文件如“省委报告第一号”，则直接改为“中共广东省委报告第一号”，不再加注。

五、本文集按年月顺序排列。

六、由于缺乏经验，文集在编辑和考证方面都难免有缺点和错误，希望使用本文集的同志指正。

# 目 录

## 中共广东特委通告（第三号）

- 组织农民进行各种破坏工作  
（一九二七年六月十五日）……………（1）

## 陈权、祖谊致苏吉信

- 省港海员运动近况  
（一九二七年七月二日）……………（5）

## 邝德福致家祥信

- 要求发给粤区经费  
（一九二七年七月六日）……………（17）

## 中共广东特委致中央常委信

- 李济琛与蒋介石的关系，我们对粤局政策  
（一九二七年七月十六日）……………（19）

## 张太雷致中央常委信

- 广东当前形势及暴动计划等问题  
（一九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23）

中共广东省委拥护中央紧急会议之决议

(一九二七年八月) ..... (25)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暴动后各县市工作大纲

(决议案)

(一九二七年八月) ..... (27)

中共广东省委对琼崖工作的指示信

(一九二七年九月十三日) ..... (35)

中共广东省委给潮梅暴委信

——关于目前潮梅工作的方针

(一九二七年九月十四日) ..... (39)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三号)

——应注意党的发展

(一九二七年九月) ..... (43)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七号)

——汉、宁妥协与时局

(一九二七年九月十九日) ..... (49)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八号)

——关于党、团关系问题

(一九二七年九月十九日) ..... (53)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九号)

——关于目前暴动策略应注意的十件事

(一九二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 (55)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十号）

——我们目前的任务与政策

（一九二七年九月二十三日）……………（57）

工农军作战方法与军队作战方法

（一九二七年九月）……………（69）

国佐给邓中夏转中央信

——我军退出汕头情形及对前方工作的意见

（一九二七年十月五日）……………（75）

张太雷在南方局和广东省委联席会议上  
的报告

——“八·一”事件之经过、失败原因及其出路

（一九二七年十月十五日）……………（77）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十四号）

——南方局、省委联席会议通过的最近工作纲领

（一九二七年十月十五日）……………（85）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十五号）

——关于省委委员名单

（一九二七年十月十七日）……………（93）

中共广东省委致琼崖特委函

——对琼崖工作的意见

（一九二七年十月二十四日）……………（95）



焦其恺关于“八·一”南昌起义后行军  
广东经过的报告

(一九二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 ( 99 )

经营琼崖计划

(一九二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 ( 111 )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农民运动工作大纲

(一九二七年十月二十八日) ..... ( 113 )

中共广东省委给罗定县委信

——对前段工作缺点及今后工作意见

(一九二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 ( 115 )

中共中央南方局和广东省委联席会议

经过情形

(一九二七年十月) ..... ( 119 )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临时政治局的报告

——省委改组后第一次会议的决议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一日) ..... ( 125 )

中共广东省委致中央信

——广州铁路工人示威请愿情形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四日) ..... ( 127 )

中共广东省委第一次会议对于广州市委的决议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四日) ..... ( 131 )

## 中共广东省委致南路特委函

——批评南路过去工作缺点和改组问题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九日) ..... (133)

##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二十五号)

——关于组织暴动,建立工农兵政权问题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137)

## 张太雷给中央信

——关于东江的情形、中央的交通问题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145)

##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信

——录呈张太雷关于广州暴动问题致省委函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147)

##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的报告

——目前广东政治状况及党的策略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 ..... (149)

## 中共广东省委致海陆丰县委函

——对占领海、陆丰后工作的指示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 ..... (161)

## 中共广东省委紧急通告(第二号)

——立即准备暴动工作,实行夺取政权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一日) ..... (165)

## 中共广东省委致海陆丰县委函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四日） ..... （167）

## 十一月份收到各地报告的统计及批评

（原载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八日出版的

《省委通讯》） ..... （171）

##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的报告

——关于广州暴动的准备情形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八日） ..... （185）

##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的报告（三）

——关于张、李之战及广州暴动之准备和策略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 （187）

## 中共广东省委告工人农民

——为巩固广州暴动的胜利而继续奋斗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 （193）

## 中共广东省委报告（四）

——省委对于广州暴动的通告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 （197）

## 宝同关于广州暴动后的情形给秋白、恩来的信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 （201）

## 中共广东省委、团省委给各地党团通告

——关于广州暴动的经过和当前要做的工作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七日） ..... （203）

|                          |         |
|--------------------------|---------|
| 中共广东省委致东江特委并转各县委函        |         |
| ——广州暴动后应做的工作             |         |
|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 （ 213 ） |
| 中共广东省委致惠阳县委函             |         |
| ——继续和扩大武装暴动，整理和发展党的组织    |         |
|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 （ 217 ） |
| 中共广东省委致宝安县县委函            |         |
| ——攻打深圳的错误，准备暴动，注意党的发展和整理 |         |
|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      | （ 219 ） |
|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的报告（一）          |         |
| ——广州暴动的经过和存在问题，暴动后的形势    |         |
|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      | （ 223 ） |
| 中共广东省委致北江各县委及全体武装同志信     |         |
| ——对广州暴动后北江工作的指示          |         |
|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      | （ 233 ） |
|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的报告（二）          |         |
| ——省委临时会议讨论中央对广东目前工作的指示   |         |
|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 （ 241 ） |
| 中共广东省委致东江特委第一信           |         |
| ——东江暴动总策略                |         |
|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 （ 247 ） |

## 陈赓给朱斌的信

——关于广州暴动情形和脱险经过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251）

## 蔡升熙关于广州暴动情形的报告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 （255）

## 立三致中央的报告

——广州暴动后的情形，我们的策略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 （259）

## 中共广东省委致东江特委信

——关于当前军阀内江工的情形和我们应取的  
斗争策略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269）

## 中共广东省委发布革命口号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 ..... （275）

## 海、陆丰十月暴动略记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 ..... （279）

##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广州暴动问题的 第二号指示

——宣传广州暴动的意义和经验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 ..... （299）

# 中共广东特委通告（第三号）

——组织农民进行各种破坏工作\*

（一九二七年六月十五日）①

自广州四月十五日事变后，各地农民奋起暴动，两月以来，表面上虽给反革命派次第镇压摧残，然已给反革命派以重大打击：第一，使广东全省税收减少一半（以前每月收入千万，五月份仅收五百万）；第二，使反革命派军队疲于奔命，损失很大；第三，使资产阶级政权不能稳定。现检查各地农民势力并未有若何损失，反而因反革命派武力之摧残，而益加其奋斗之决心。惟各地党部，未能积极领导农民群众，继续进行有计划的暴动，转使反革命派在政治上暂时得到安定，从容向民众革命势力进攻，此实目前非常危险现象。我们斗争策略，毫无疑义的，应该不断地实行革命的恐怖，使资产

---

①年代是根据本文内容判定的。

阶级政权不能稳定。我们必须坚决地鼓动农民起来进行有计划的暴动。即在严重压迫下农会农军已受重大摧残，工作艰难之地，亦须设法进行各种形式农民秘密组织，实行各种破坏工作（另附组织宗旨，名称及组织法，各地同志可依照各地的情形自行决定）。

### 附：广东各县破坏工作纲领

- （1）抗缴一切捐税，破坏各种捐税机关，截劫解征钱粮。
- （2）焚烧或抢劫银行及财政机关，扰乱金融。
- （3）没收军阀、贪官污吏、买办、土豪劣绅、大地主租谷。
- （4）毁坏军阀、贪官污吏、买办、土豪劣绅、大地主土地经界。
- （5）毁坏铁路电报及堵塞河道交通。
- （6）抢掠各江轮渡。
- （7）焚烧兵房军事机关及土豪劣绅附逆首要屋宇。
- （8）夺取反动军警、土豪劣绅、地主武装。

( 9 ) 暗杀军事行政税收官员附逆首要及农会  
工会改组委员。

( 10 ) 煽动兵士挟械私逃，运动军队倒戈。

### 农民秘密组织宗旨

( 1 ) 拥护农会，反抗改组；( 2 ) 反抗压迫，抗税抗租；( 3 ) 夺取武装，土地农有；( 4 )  
打倒蒋、李，拥护武汉。

### 誓 词

( 1 ) 遵守宗旨，服从命令。

( 2 ) 努力奋斗，一致团结。

( 3 ) 有福同享，有祸同当。

( 4 ) 如有违背，甘受膺罚。

粤特委



# 七 月